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3日以书面、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审议认为：《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深交所相关规定的要求，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

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铁特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9日